

主编：吴世良
陈永桢

太原金融史稿

中国经济出版社

主 审:郝治安

副主审:侯树仁 段滋新 李素英

主 编:吴世良 陈永桢

编 委:吴世良 陈永桢 詹恩瑞

孙永清 李俊文 董贺春

郝丽萍 陈树英 谭 晋

褚 文 张丽敏 安瑞萍

吴云峰 赵惠敏 李颖珠

扈照轼 邓智广 张晓榕

编写说明

正值庆祝中国人民银行成立五十周年之际,《太原金融史稿》在太原分行党政领导的重视与支持下,在我市各商业银行,保险公司的参与配合下,由我行调统处处长吴世良同志、离休干部陈永祯同志组织编撰,历时一年多终于同大家见面了。

《史稿》记述了从一八四〇年起至一九九六年,一百五十多年太原金融事业的历史和现状,这是我市金融事业发展情况的回顾和整理。全稿共分八章,以机构、货币、存款、贷款、对外业务、保险、其它金融业务、金融管理为大章,含三十个小节,根据历史有关记载,以题为主,序分时期,综合编撰,编写中并插入有关统计图表。

《太原金融史稿》资料详实,内容丰富,对于金融系统的广大干部和经济管理部门的干部来说,是一本了解太原金融历史及发展的工具书,它的出版将为太原金融事业的变革记录下不凡的一页。

《史稿》在编写过程中得到了我市各商业银行、保险公司的大力支持,为此,我们表示衷心的感谢,在编撰过程中,我们参考了《太原金融史料》《中国人民银行太原分行暨各专业银行一九四九年至一九九〇年统计资料》等书籍。

由于我们编撰人员水平有限,《史稿》中可能会出现一些不妥之处,我们编撰小组诚恳接受广大读者的批评斧正。

太原金融学会《太原金融史稿》编写组
一九九八年八月

目 录

第一章 机构	(1)
第一节 当铺	(1)
第二节 票号	(3)
第三节 钱庄	(5)
第四节 银号	(6)
第五节 官钱局	(7)
第六节 银行	(7)
第七节 信用社	(19)
第二章 货币	(24)
第一节 货币的种类	(24)
第二节 货币流通	(29)
第三章 存款	(48)
第一节 个人储蓄	(48)
第二节 单位存款	(63)
第四章 贷款	(75)
第一节 工商企业贷款	(75)
第二节 农业贷款	(98)

第三节	基本建设贷款·····	(103)
第四节	其它贷款·····	(111)
第五章	对外金融业务·····	(117)
第一节	国际贸易业务发展综述·····	(117)
第二节	中国银行外汇存贷业务·····	(120)
第三节	工商银行国际业务·····	(123)
第六章	保险·····	(125)
第一节	国内保险·····	(125)
第二节	涉外保险·····	(147)
第七章	其它金融业务·····	(151)
第一节	代理业务·····	(151)
第二节	信托投资·····	(158)
第三节	融资、集资·····	(160)
第四节	经济信息·····	(163)
第五节	其它业务·····	(163)
第八章	金融管理·····	(167)
第一节	利率管理·····	(167)
第二节	现金管理·····	(172)
第三节	工资基金管理·····	(174)
第四节	金银管理·····	(179)
第五节	金银市场·····	(185)

第一章 机构

第一节 当铺

当铺属于典当业，也是旧式金融机构的一种。在我国城市农村都有较长的历史，始于何时未知。它是在一般高利贷的基础上形成的一种专业，以质押物件作抵押放款，通过高利收入来盈得生存。同时为了补充贷放资金的不足，还开办存款业务。这些存户大多是社会团体、慈善机构和民间富有者的私房钱、养老金等。

当铺开出当票以示信用，对收押物品估价远远低于其价值，这是防止到期未赎当死，弥补以物抵债的损失，同时也为了押物变卖再获厚利。因此在当票上对押物形状质量等写得十分刁刻。当后赎期长短决定利息多少，开票时为起息日即用款一个月，以后跨数日仍以满月计算，同时在当票上多用当业行话和暗语，使人不易看清。

典当业对当时社会经济和民众生活以及市场货币流通方面曾起过调剂作用,同时典当业的发展也反映出社会经济困窘和民众生活的贫穷。

山西典当历史悠久,清末多为晋商,在当时全国两万两千多家中,山西当铺要占五分之一左右,且多聚集于晋中和省会太原。由于这些政治和经济中心,当铺与钱庄、票号、大商号等资本的相互融通关系,民国十年至十五年期间,太原典当业是其黄金时代。当时正处于政治腐败,经济萧条,民生艰难之际。到民国十九年阎锡山与蒋介石相互扩张势力,开始中原大混战。阎军七十万军饷绝大部分依赖省银行发行纸币七千五百多万元,造成晋钞急骤贬值,物价暴涨,这些当铺的主要对象广大农民和手工业小生产者,由于产品价升,用押物借得的纸币债务却较容易归本赎当,这样当铺业务收入大受影响,开始步入衰途。由民国十六年太原当铺六百六十余家逐年倒闭,到民国二十一年减少三百零六家,至民国二十六年太原仅存当铺九户。即:元隆、晋和、晋义、聚和、庆丰、广益、义隆、济人、隆和货店。到抗战胜利前夕,太原典当业淘汰殆尽。

第二节 票号

票号亦称票庄，汇兑庄，在我国有近百年历史，主要办理国内汇兑，兼办存贷款业务，有北帮（即山西票号）和南帮之分。道光元年（1821）前后，最早在山西产生日升昌票号，它是平遥商人雷履泰由原来经营颜料铺改为票号的，分号设在北京。因该号商业信誉好，博得在京经商或谋生的山西同乡们的信赖，由于寄钱养家，则委托日升昌转递银钱，日升昌将委托的钱收存在京，再去信山西平遥老字号将钱转交委托人的家属。起初是认识该号的熟人委托汇兑，后来发展到对外承揽汇款，发出汇票，从中赚取贴费。到乾隆年间更发展到官商相通。清政府在镇压四川省大小川人民反抗时，急需由京运送大批军款来川，而蜀道艰难，沿途不安。当时日升昌有一批盈余资金拟由镖局运往北京，因之官商协议，采取两方拨兑办法，即官方将欲运往四川的军饷交给北京日升昌，由日升昌在川将同额军款兑给军队。从此军饷也多由商方拨兑，这就给票号打下实力基础。道光元年（1821），日升昌再增资成为专营汇兑的票号。继而产生道

光六年由蔚泰厚绸缎庄等创办的蔚字五联号票庄，嗣后平遥又开设了协和信、协同庆、百川通、乾盛亨等票号，形成平遥帮。在太谷由丝绸杂货庄改组成的合盛元票号，在当地又成立了协成乾、世义信、锦生润、大德川、大德玉等票号，形成了太谷帮。在祁县又有大德兴、大德通、元丰久、三晋源、存义公、大德恒等票号设立，形成了祁县帮。咸丰元年(1851)山西票号发展到五十多家。到光绪年间已达四百一十多家，分布在二十个省，以日升昌、大德通等二十二家票号分设点最广，到宣统元年(1909)在全国总分号达三百五十多处。

票号起初是汇兑业务，嗣后为了充实资金和增加盈利，则开办存款放款业务，因此票号流动资金逐渐雄厚，一般在二至三百万银两，最多达七、八百万两。放款对象主要是大商号和钱庄，存款月利率二至四厘，放款月利率六至九厘，高的可达一、二分。为了适应当时商品经济不断发展，票号还出期票、小票、存条等票据在市面代货币流通，票面皆以银两为单位。光绪二十六年，京师陷落，光绪与慈禧西逃西安，途经山西太原路过祁县时，行宫便设在大德通票号内，当时的路费十万两，是

北京清政府将款交北京日升昌等九家商号，凭通信由祁县领款，当时的山西票号已成为清政府的国家银行了。到辛亥革命时局变迁，票号从此一蹶不振，走向衰途，大部分关闭，截止一九二一年太原残存的仅有：大德通、大德恒、三晋源、大盛川和清理中的日升昌。

第三节 钱庄

明末清初钱庄在银铺和钱铺进一步发展的基础上，到康熙三年（1665）以后逐渐在沿海口岸和国内商业发达之地兴起。这是由于国内银两（元宝、银锭、大条、碎银）和铜钱在市场流通并用，同时外国银元不断流入，在多种货币流通中兑换业务日益增多。况且银两形状重量成色极不规格，在交易中十分不便，阻碍着商品经济发展。加之国家收税必须使用规格的银块，这就需要通过钱庄将零散银块改铸银锭，因此银庄、钱铺从中可获更多利益。市场交易量日增，使用金属货币难点难运，因之钱庄为社会提供一种钱贴（即信用条据），凭此可由持条人兑现或可在交易中代现钱流通。清嘉靖、道光年间，银价上涨，钱价下跌，钱庄更获重

利，直至光绪二十六年(1900)开始铸铜元，同时废两改元。嗣后钱庄的业务随票号兴起转向存放款，且发行庄票(即负债凭证)，如持票人在钱庄有存款，在市场交易中可凭票流通，用此票证也可划付异地他人，这就在钱庄业中开辟了汇兑业务。

山西是当时对国内外商业有一定影响的地区。金融业发生和发展也较早，清道光年间钱庄(钱铺)全国达千余家，晋商在北方居重要位置，尤以榆次、太原、祁县最为活跃，山西钱庄成立最早的如徐沟的广和隆和汾阳的恒泰公等，且大多集中于省会。到民国二年(1913)太原有钱庄二十余处，其后钱庄与新兴的银号并存，直至一九三〇年阎冯倒蒋失败，晋钞涌回山西，造成晋钞毛荒，物价飞涨，币值一日数跌，钱庄、银号受害很深，纷纷倒闭，到民国二十三年(1934)在太原仅存的四十八家金融业中，以钱庄字号的仅有五家，即：世信、晋兴、和记、亿生、兴业。

第四节 银号

清末民初，票号衰落，而银号逐渐兴起，据统计民国十年(1930)以前，太原钱庄、银号达七十余

家。银号的经营走向规范，业务主要是存款、放款、汇兑等，种类、手续都有些增加和变更，内部各项制度趋向正规，业务地区范围扩大，当时在各种金融机构中占多数。

第五节 官钱局

官钱局是官办的金融机构。光绪二十八年(1902)在太原由清地方政府经北京清政府批准设立晋泰官钱局，领到藩库红封平银六万两作为资本。主要业务是代藩库发军饷和有关收支款项，还经理存放款、兑换银两以及发行军用券等。该局曾经两次更换主管人，最后为大德通老板任经理。宣统二年(1910)全国各省官钱局大量发行钞票，有银两、银元、钱票，辛亥革命时晋泰官钱局被抢后关闭。民国元年(1912)山西官钱局总局设在太原，是由省军政府拨资银元三十二万余元创办的，曾先后发行大银元票五万三千余元，小银元票九千余元，而发行银两票仅三十三两，钱票一百万元。

第六节 银行

银行的创建在光绪三十二年(1906)，由清廷

户部为上海中国通商银行，嗣后两年改为大清银行，宣统元年(1909)大清银行在太原设山西分行，发行银两票七万三千两，银元七万七千多元，库存现金达十三万五千余两。其业务与活动范围未得开展，但可算作太原成立银行的开端，当时街市上的银两兑换仍由钱庄经营。到民国二年(1913)中国银行在太原成立，资本十二万元，直至民国十九年(1930)晋钞大量乱发，不断发生挤兑风潮，各业皆告亏累，金融业受害尤深，太原中国银行则改为办事处。在太原办官钱局的基础上，到民国八年(1919)成立山西省银行，乃官督商办，为股份有限公司性质，资本三百万银元，并代理省金库，发行兑换券等，业务增至存款、放款、汇兑等八项，总行设于太原，分支机构布于全国各大商埠四十余处。民国八年(1922)阎锡山命令将山西省银行公股私股全部收买，从此山西省银行变为公营银行，先后发行银元券、辅币、铜元兑换券达九百余万元，钞票充斥市场，挤兑现象更烈。

抗日战争时期，一九三七年日军侵入山西之后，多数钱庄、银号都离开太原，到一九四〇年只剩下六家，即晋兴钱庄、和记钱庄、兴业钱庄、豫慎

茂、同祥银号、兴华银号。日军随即建立日伪金融机构，并发行了大量伪币。在北京成立日伪中国联合准备银行总行之后，一九四一年在太原、临汾、运城、潞安等地又设分行，当年又设立了股份制的伪山西实业银行，总行在太原，办理工商企业存、放、汇等业务。此外，伪朝鲜银行太原出帐所也打入太原，当时太原地区流通的货币是中国联合准备银行券。

抗日战争时期，解放区的金融情况随着抗日战争的深入发展，一九四〇年晋绥边区的最高领导机构晋西北行政公署成立，当时军政经费异常困难，曾开展了全区性的献钱、献粮、献物和扩兵四大动员工作。为了进一步活跃市场，促进生产，解决党、政、军、民生产和生活上的困难，决定以原兴县地方农民银行为基础，于一九四〇年在兴县建立了西北农民银行。在太原地区活动的是西北农民银行八分行，行址在古交区的米峪镇，行内设会计、出纳、管理、秘书、业务股，并在阳曲、交城、文水、清徐、太原、徐沟建立支行，主要任务是：发展生产，保障供给。当时太原地区解放区只发行流通西北农民银行币，简称西北币。

一九四五年抗战胜利后，阎锡山暗中与日军勾结，抢先进占了太原，紧接着山西省银行及铁路、垦业、盐业银号都返回了省城复业，从一九四六年起接办、新设的金融机构有三十四家。山西省银行迁回太原后，一方面按蒋介石政府颁布的省银行条例进行改组，一方面，着手恢复营业。一九四八年原西北实业银行合并于铁路银号。除办理正规的存、放、汇业务外，主要从各方筹集大量资金搞囤积物资，买卖金银等投机活动，获得巨利。绥西垦业银号抗战胜利后恢复营业，其经营活动与铁路银号相同。晋北盐业银号复业后，经营与垦业银号无异。

一九四九年太原解放后，中国人民解放军派出接管组，对蒋政权的中央银行、阎政权的山西省银行和其它官僚资本银行、钱庄、银号进行了接管。接管后只留下四家私人银号，即：晋兴钱庄、益和银号、豫慎茂钱庄和晋益银号。到一九五二年三反运动全部停业。中国人民银行太原分行是在一九四九年六月成立的。同年九月一日遵照华北人民政府关于重新调整区划的通令，在太原、太岳、太行三个分行的基础上合并组建成为中国人民银

行山西省分行，太原分行改为山西省分行营业部，负责太原市的金融工作，营业部分设各股，下设六个办事处，当时全行有职工九百人。

从一九五三年起进入社会主义建设时期，我国国民经济发展迅速，公有制企业、事业逐步扩大，市场日趋繁荣，人民生活得到一定提高与改善，从而也为金融事业的发展提供了客观条件。一九五三年末，经山西省编委批准，中国人民银行山西省分行营业部改名为中国人民银行太原市行。一九五四年为了适应国家建设与业务发展的需要，银行机构和人员状况有了新的变化：在机构设置上，外部撤销了三个办事处，又新设三个办事处，共计有六个办事处，一个分理处，十四个储蓄所，当时干部职工达一千一百七十人。同年经总行批准，中国人民银行太原市行改为市支行，干部管理体制也由过去总行垂直领导，改为由地方党委统一管理。

一九五六年，农业合作化运动兴起，农村信用合作社迅速增加，农业生产出现了蓬勃发展的大好局面，为了适应形势发展和管理上的需要，根据中央关于成立中国农业银行的决定，于当年二月